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瑪家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0341屏東縣瑪家鄉北葉村85號
承辦人：鄭若渝
電話：08-7992009分機35
傳真：08-7991031
電子信箱：qelaiyum102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屏瑪鄉社字第11230493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322949_11230493700_1_2322949_11230493700_1.pdf、
2322949_11230493700_1_2322949_11230493700_2.pdf、
2322949_11230493700_1_2322949_11230493700_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「屏東縣瑪家鄉重陽節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」
公告、令及條例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0條第3款第1目規定及屏東縣瑪家鄉民
代表會第21屆第8次定期會議決案（111年11月10日屏瑪鄉
代字第11130087000號函）辦理。

正本：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社會課



社會課

收文:112/05/09



1120016538

有附件